

上海市松江区建设和管理委员会文件

沪松建管〔2021〕128号

上海市松江区建设和管理委员会 关于 2021 年度打击建筑市场违法行为 专项执法检查情况的通报

各有关单位：

为规范本区建筑市场承发包经营行为，按照《关于开展 2021 年度打击松江区建筑市场违法行为专项执法检查的通知》（沪松建管〔2021〕105 号）要求，近期，区建管委组织开展了 2021 年度松江区打击建筑市场违法行为专项执法检查。现将有关情况通报如下：

一、基本情况

本次专项检查共抽查了小昆山、车墩、中山街道、佘山、新桥、九亭、工业区 6 个区域的 10 个在建工程项目。其中政府投资项目 4 个，私民企项目 6 个；住宅项目 4 个，厂房项目 3

个，公建项目 1 个，市政项目 1 个，装修项目 1 个。涉及建设单位 10 家、施工总承包单位 9 家，监理企业 8 家。

本着“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专项检查采用“双随机一公开”的检查方式。现场检查着眼于建设工程现场管理体系，聚焦市场主体及关键岗位人员，主要检查建设单位履行基本建设程序情况、施工单位项目经理履职情况、项目部人员到岗情况、人证相符情况、项目承发包情况（含工程招投标情况、企业及人员资质资格合规情况）、合同履行情况、“三本台账”“两个制度”落实情况、人脸识别考勤制度落实情况及其他情况，涉及检查内容共 88 项。

二、总体评价

从检查情况看，大部分被查工程基本遵守建设程序、履行和承发包方面的法律法规，施工企业的资质基本满足要求，注册人员到岗履职情况有所好转，能够积极参与并推进市住建委推出的用工管理工作标准。总承包单位主体责任意识有所增强，但部分疏于对专业分包、劳务单位实施有效管理，专业工程管理人员不到位，分包单位项目经理超注册建造师执业规模标准执业等问题较为突出。

三、存在问题

（一）工程承发包及合同履行方面

- 1、个别分包合同网上备案价与实际合同价不符；
- 2、个别项目存在标段划分不合理的情形；

- 3、个别项目合同签订时间早于中标时间；
- 4、部分总包合同中未明确人工费的支付比例和支付时间；
- 5、部分代发协议签订不规范；

6、个别工程存在将工程分包给不具备相应资质单位、派驻施工现场的主要管理人员与施工单位没有建立劳动工资和社保关系的情况；

7、部分工程建设单位对项目部关键岗位人员人脸识别考勤未进行督促落实和日常检查。

（二）项目组织管理人员执业及到岗履职方面

1、项目管理责任落实不到位，部分工程项目经理及总监未在重要文件上使用执业章；

2、部分工程施工单位配备的项目管理机构关键岗位人员数量不符合要求；

3、部分项目监理单位未按规定审核已入场的分包单位人员社保；

4、总包单位对分包单位的管理不到位，专业工程的项目经理到位率较低，部分专业单位管理人员无法提供社会保险证明、工资支付凭证、项目部管理人员的任职文件和工程材料设备采购租赁合同、台账及支付凭证；

5、个别工程人脸识别考勤综合到岗率较低。

（三）用工管理方面

1、个别项目建设单位未按月将人工费支付到施工总包单位

建立的农民工工资专用账户；

- 2、现场实名制管理落实不到位现象仍存在；
- 3、部分工程“两本台账”信息网上登录不及时；
- 4、部分工程农民工绩效工资未按规定约定并执行。

四、问题处理

根据《上海市建设工程质量安全巡查管理办法》及相关要求，本次专项检查共开具整改通知单 10 份，共开具整改条目 109 条，拟立案 4 起。主要违规行为及责任主体见附件。

五、下一步工作要求

（一）严格落实问题整改

针对检查中发现的问题，各有关建设单位、施工单位要从思想上高度重视，针对暴露出的问题，认真对照要求，制定详细的整改和预防措施，明确整改工作的责任人，限期完成整改，举一反三，自查自纠，避免同类问题在其他项目上出现；监理单位要切实履行监督管理职责，对发现的问题进行督办，逐条逐项跟踪整改落实情况，并严格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标准，对整改结果进行复查。对逾期未整改或整改不力的单位，区监管部门将根据相关规定作进一步处理。

（二）持续提升市场规范化水平

各有关参建单位要深入推进、严格落实市场行为和建筑用工工资管理实务学习，提高施工现场管理的标准化和规范化水平，鼓励有条件的企业，制定公司层面的市场行为规范手册，

加大培训和示范力度，以市场行为规范进一步促进质量安全稳定受控，营造健康有序建筑市场环境。

（三）突出做好年末维稳工作

四季度历来是用工管理关键时期，各有关参建单位应严格按照国务院 724 号令、沪住建规范〔2019〕1 号、沪薪联办〔2018〕6 号等文件要求，进一步推进五方主体责任的落实，加强劳务用工、人脸识别考勤管理、“三本台账”以及“两个制度”的落实工作，开展年前欠薪隐患的自查自纠，及时采取有效措施消除隐患，全力做好年末关键时期的用工管理和民工工资支付工作，促进区域和谐稳定。

附件：2021 年度松江区打击建筑市场违法违规行为专项执法检查发现的主要违法违规行为



附件：

2021年度松江区打击建筑市场违法违规行为专项执法检查发现的主要违法违规行为

序号	日期	区域	项目名称	责任主体	主要违规行为	违反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强制性标准
1	9.28	工业区	丸美创新中心装饰项目	上海建工五建集团有限公司	总包合同金额 2905.204 万元，项目经理奚甸园为二级建造师，涉嫌超资格执业	《注册建造师管理规定》第二十六条第八款
2	9.29	中山	新建松江区中山街道国际生态商务区 6 号地块建设项目	上海贝特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机电分包单位允许上海勤慎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以本单位名义承揽工程	《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第二十五条第二款
				上海勤慎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上海勤慎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未取得机电安装资质承揽该项目机电安装工程	《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第二十五条第一款
3	10.8	工业区	长三角智能信息基础设施综合体	上海普宏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机电分包合同金额 5790.8 万元，项目经理孙志刚为二级建造师，涉嫌超资格执业	《注册建造师管理规定》第二十六条第八款
4	10.9	车墩	松江区车墩镇 SJC10022 单元 23-01 号地块（集体土地试点入市）租赁住房项目	上海克漏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防水分包合同金额 206.9 万元，项目经理凡书娟为二级建造师，涉嫌超资格执业	《注册建造师管理规定》第二十六条第八款